

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 10:00 在深圳分公司会议室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 9 名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以通讯方式参与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梁健锋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：

1.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业务需要，在风险可控范围内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审慎开展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.5 亿元或等值外币金额的金融衍生品业务。以上额度的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，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，可循环滚动使用。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限，则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。

本次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《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2）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 月 17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；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具体内容详见

2019年1月17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2.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<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《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》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 月 17 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3.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<金融衍生品交易可行性报告>的议案》

《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可行性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 月 17 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报备文件

- 1.经与会董事签署并加盖董事会章的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- 2.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六日